**项目合作协议**

一、甲乙双方

 甲方：##########（上海）

 甲方代表：

 乙方：##########（沈阳）

 乙方代表：

二、合作事宜

 1、就乙方公司旗下全经纪约艺人全部或部分转让至甲方公司；

 2、甲乙双方在沈阳合作成立新的公司。

三、内容和流程

 **1、人员及业务估值**

 ▲ 主播种类和数量

 目前约定数值：兼职200-300，全经纪约70

 评估方式：1）全经纪约（有合约）、

临时合同等法律文书（无合约，有登记）

 2）平台合作记录（可提供邀客的合约样本）、

对公账务流水（可提供三个月公司运营的手工帐，对方公司打款图片）

 ▲ 主播状态和质量

 评估方式：1）个人资料登记（有）

 2）面对面沟通（一天最多可约20人）

 3）以往直播视频、图像等资料保存

（照片有，视频没有）

 4）单个主播转让价格（备选）（再议）

 ▲ 业务估值

 评估方式：1）平台合作记录、对公账务流水

 2）详细运营模式和收入分析

 （可提供文字资料）

 3）同类市场比对

 4）渠道分析 （渠道可约见）

 ▲ 其他

 公司合规性（营业执照可见、经营场地可见、规模可见、工作人员可见等）

  **2、后续合作方案**

 ▲ 合作方式

 在沈阳成立一家新公司，作为#########的分（子）公司或独立控股公司。

 ▲ 股东、股权比例

 甲方出资#######万元用以购买乙方艺人经纪合约、渠道资源、场地及设备（协商作价），占新公司70%股份；乙方以（其他资源）入股占30%股份。

 甲方拥有经营权。

 ▲ 经营方式

 评估和参考原乙方经营模式，甲方以派驻（暂定）形式主导经营，并设定初期6个月（暂定）的公司运营方针和运营成本，另行成文约定。

四、风险控制和保障

 1、确认合作事项内无包括工资拖欠、期权纠纷、公私债务纠纷等在内行为；

 2、由法务提供经纪约转让合同范本、新公司合作协议范本；

 3、 合作协议初步达成后，由双方共同参与，对于场地、设备、人员等显性资产另行造册统计，对于人脉资源、线上经纪人等隐性资产约定不低于6个月的实施保障；

 4、其他未尽事宜协商处理。